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青海华贝佳口腔门诊部		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44008003463010502D5002	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吴忠楠	
			身份证号	632126199812120104	
医疗机构地址	西宁市城北区小桥大街 60 号商铺 2 号楼 60-32 号				
所有制形式	私人		医疗机构类别	口腔门诊部	
诊疗科目	口腔科、放射科、检验科*****				
床位数	牙椅(7)台	接诊时间	8:30--20:00	联系电话	0971-6257219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报纸、户外、网络			广告时长 (声音)	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, 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经审查,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2025061		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自 2025 年 07 月 01 日起,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止。		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(青)医广【2025】第 07—01—061 号					

注: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。
(注意事项见背面)

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申请受理号 2025061

申请日期: 2025年6月3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青海华贝佳口腔门诊部		
	地址	西宁市城北区小桥大街60号商铺2号楼60-32号		
	机构类别	口腔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44008003463010502D5002
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吴忠楠	联系电话	0971-6257219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☒ 报纸 ☐ 期刊 ☒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		<u>报纸、户外、网络</u>		

青医广【2025】第**--**--**号

青海华贝佳口腔门诊部

诊疗科目: 口腔科、放射科、检验科*****

☎ 电话: 0971-6257219 6252852

📍 地址: 城北区小桥大街60号商铺2号楼60-32号

(医疗机构盖章)

(审查机关盖章)

- 注: 1. 电视、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脚本和广播文稿, 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2. 平面广告提供样件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. 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4. 申请审查时至少提交本文书一式五份,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5. 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(页码: 2-2)